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中新天津生态城渔帆路（航华道-玉砂道）、渔家路（航
华道-玉砂道）、航华道（渔家路-渔泽路）道路排水及红
线内外绿化工程

项目编号：津生经发[2018]199号

建设地点：中新天津生态城

验收单位：天津滨海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0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中新天津生态城渔帆路（航华道-玉砂道）、渔家路（航华道-玉砂道）、航华道（渔帆路-渔泽路）道路排水及红线内外绿化工程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天津滨海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中新天津生态城城市管理局（津生城批[2020]44号） 2020年6月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中新天津生态城城市管理局（津生建批[2019]63号） 2019年5月15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6月~2021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天津益方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苏交科股份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天津泰达建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和《市水务局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实施意见的通知》（津水政服[2019]1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天津滨海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主持召开了“中新天津生态城渔帆路（航华道-玉砂道）、渔家路（航华道-玉砂道）、航华道（渔家路-渔泽路）道路排水及红线内外绿化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天津益方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天津泰达建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和管理情况，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汇报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施工等单位的工作汇报，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中新天津生态城渔帆路（航华道-玉砂道）、渔家路（航华道-玉砂道）、航华道（渔家路-渔泽路）道路排水及红线内外绿化工程

位于中新天津生态城东北部，生态城力高小区西侧。项目用地面积约 6.43 公顷，土石方实际挖填总量 44.61 万方。项目总投资 13686.38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1640.67 万元。工程于 2020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6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 13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5 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益方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中新天津生态城渔帆路（航华道-玉砂道）、渔家路（航华道-玉砂道）、航华道（渔家路-渔泽路）道路排水及红线内外绿化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2020 年 6 月 5 日取得《关于中新天津生态城渔帆路（航华道-玉砂道）、渔家路（航华道-玉砂道）、航华道（渔家路-渔泽路）道路排水及红线内外绿化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津生城批[2020]44 号）。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6.43hm²。

施工过程中无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9 年 6 月，苏交科股份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了《中新天津生态城渔帆路（航华道-玉砂道）、渔家路（航华道-玉砂道）、航华道（渔家路-渔泽路）道路排水及红线内外绿化工程》施工图设计工作，其中包含了部分水土保持措施的相关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 年 5 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要求对本

工程通过调查、资料分析、遥感对本项目进行了监测，截至监测期末，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明显，六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全部达到方案目标值，于 2023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中新天津生态城渔帆路（航华道-玉砂道）、渔家路（航华道-玉砂道）、航华道（渔家路-渔泽路）道路排水及红线内外绿化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工程各类开挖面、施工场地等得到了及时整治，施工过程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迹地恢复、植物措施已落实。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项目区水土流失治理度 99.7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5，渣土防护率 99.96%，表土保护率 99.86%，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97%，林草覆盖率为 22.32%。各项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验收单位组织人员及时进入现场了解本工程的建设情况、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通过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确定水土保持措施落实、防治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水土保持要求后，于 2023 年 6 月编制完成《中新天津生态城渔帆路（航华道-玉砂道）、渔家路（航华道-玉砂道）、航华道（渔家路-渔泽路）道路排水及红线内外绿化工程水土保持设

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程序完整；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完整，质量合格，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招商项目基础处理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营管理单位在工程运行期要做好管理养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长期运行并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路 晨	天津滨海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席胜航	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席胜航	天津市跃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监测单位
	刘永春	天津泰达建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监理单位
	王 玲	天津益方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辛 军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朱文	特邀专家	正高		特邀专家
	李云霞	特邀专家	高工		特邀专家